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4-089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应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一项议案,具体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1 与国科量网间的关联交易

同意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国科量子通信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量网”)签订1份提供服务合同,合同金额预计为280.17万元。包含上述交易,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公司(包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国科量网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合同金额累计为427.85万元(已剔除公司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

包含上述交易,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公司(包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签订提供服务合同金额累计为374.57万元(已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莉女士回避表决。

1.02 与南京易科腾间的关联交易

同意公司与南京易科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易科腾”)签订1份采购合同,合同金额预计为11.30万元。包含上述交易,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公司与关联方签订采购合同金额合计为302.05万元(已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唐世彪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4-090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一项议案,具体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意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国科量子通信网络有限公司、南京易科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相关关联方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4-091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盾量子”或“公司”)拟与国科量子通信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量网”)签订一份提供服务合同,向国科量网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合同金额预计为280.17万元。
- 公司拟与南京易科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易科腾”)签订一份采购合同,向南京易科腾采购相关产品,合同金额预计为11.30万元。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公司拟与国科量网签订一份提供服务合同,向国科量网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合同金额预计为280.17万元。包含此次交易,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公司(包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国科量网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合同金额累计为427.85万元(已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包含此次交易,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公司(包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签订提供服务合同金额累计为374.57万元(已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

因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公司拟与南京易科腾签订一份采购合同,合同金额预计为11.30万元。包含此次交易,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公司与关联方签订采购合同金额合计为302.05万元(已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

预计加上此次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包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国科量网(包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生的交易、公司(包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南京易科腾发生的交易、公司(包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采购的关联交易(剔除公司已履行过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公司(包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提供服务的关联交易(剔除公司已履行过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均未达到 3,000万元以上,且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国科量网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国科量子通信网络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戚巍

注册资本:10,318.3216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29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芳春路400号1幢3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量子计算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通信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南京易科腾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京易科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明道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4月9日

住所:南京市江宁区联域路3号(江宁高新园)

经营范围:量子技术通信产品、信息系统、通信设备、通信终端、通信器材开发、技术咨询、系统集成服务及相关设备、软件生产、销售、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与国科量网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潘建伟先生、彭承志先生同时持有国科量网的股份,持有国盾量子的股份比例分别为5.67%、13.44%、8.22%和2.11%,持有国科量网的股份比例分别为29.07%、14.54%、4.36%和1.45%,公司董事张莉女士担任国科量网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与国科量网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交易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

2、与南京易科腾的关联关系

南京易科腾为公司持股26.42%的参股公司,公司董事唐世彪先生担任南京易科腾的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与南京易科腾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交易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因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公司拟与国科量网签订一份提供服务合同,向国科量网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合同金额预计为280.17万元。包含此次交易,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公司(包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国科量网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合同金额累计为427.85万元(已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包含此次交易,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公司(包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签订提供服务合同金额累计为374.57万元(已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

因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公司拟与南京易科腾签订一份采购合同,合同金额预计为11.30万元。包含此次交易,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公司与关联方签订采购合同金额合计为302.05万元(已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部分的关联交易金额)。

以上交易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7.2.2 条中规定的日常关联交易,并符合第7.2.7条中规定的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交易, 按照连续12个月内累计计算的原则。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公司此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发展活动所需。公司将与交易对方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交易价格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在考虑原科价格、技术复杂程度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交易定价。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拟签订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与国科量网签订的协议

(1)主体:国科量子通信网络有限公司(甲方)、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2)合同主要内容:乙方向甲方提供量子设备的相关维保服务

(3)支付方式:合同签订且乙方提供服务期满后的7个工作日内,双方完成年度服务确认,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付款金额=合同总金额×考核系数

(4)生效时间: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5)违约责任:逾期交付或逾期支付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2、与南京易科腾的协议

(1)主体: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甲方)、南京易科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乙方)

(2)合同主要内容:甲方向乙方采购量子加密路由器

(3)支付方式:货到验收合格90天支付100%

(4)生效时间: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5)违约责任:逾期交付或逾期支付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二)关联交易的履约安排

1、与国科量网的履约安排

国科量网是国科控股为进一步推动量子通信实用化工作,代表中国科学院于2016年11月设立的量子保密通信网络建设和运营专业化公司,其定位是以公司化方式进一步促进量子通信技术成果转移转化,服务国家战略需求,进一步加快推动量子通信实用化产业化发展。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双方在就上述交易签署合同后,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与南京易科腾的履约安排

南京易科腾专注于量子保密通信相关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致力于将量子密钥应用普及到通信行业的各种网络中,在推进通信行业中的量子技术产品及产业发展的同时,也促进量子技术自身发展。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双方在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合同后,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六、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开展, 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必要性。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基于正常市场交易条件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信誉,有利于公司业务活动、经营事项的持续开展。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一致同意公司将该议案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1.01与国科量网间的关联交易中,关联董事张莉女士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其中1.02与南京易科腾间的关联交易中,关联董事唐世彪先生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30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的3位监事的全票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707 证券简称:振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4-048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27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80万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即不超过人民币9.7282元/股(含)(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
- 回购股份方式: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经问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在未来6个月均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 相关风险提示:

1、可能存在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股东大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1、自2024年6月28日起至2024年7月25日止,公司股票已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触发《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 中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的提示性公告》。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稳定股价,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公司拟实施股份回购。

2、2024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3、根据公司《股价稳定预案》中的相关要求,本次回购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公司已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4、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回购股份方案后依法通知债权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上述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时间及程序等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8/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3个月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2024/8/6
预计回购金额	1,027万元-3,08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9.7282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105.57万股-316.61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21%-0.62%
回购证券账户名称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回购证券账户号码	B886742358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切实保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促进公司稳定发展,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稳定股价。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本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进行回购。回购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公司将在股票复牌后对回购方案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2、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3、如果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4、按照公司《股价稳定预案》的相关承诺,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后至该方案实施完毕期间,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方案实施完毕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终止执行。

5、按照公司《股价稳定预案》的相关承诺,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后至该方案实施完毕期间,继续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方案实施完毕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终止执行。

6、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1、回购资金总额: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27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80万元(含);

2、回购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3,08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9.7282元/股(含)测算,回购数量约为316.61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62%。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1,027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9.7282元/股(含)测算,回购数量约为105.57万股,回购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21%。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根据《股价稳定预案》,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7282元/股(含)(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59,766,812	31.40	159,766,812	31.47	159,766,812	31.6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49,017,393	68.60	347,961,699	68.53	345,851,340	68.40
股份总数	508,784,205	100.00	507,728,511	100.00	505,618,152	100.00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1、根据本次回购方案,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限内择机使用,具有一定弹性。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公司总资产 840,664.25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474,349.80万元, 货币资金232,228.74万元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3,080万元测算, 分别占以上指标的0.37%、0.65%、1.33%。根据公司经营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有能力使用上限金额人民币3,080万元(含)回购股份,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实施股份回购对公司偿债能力等财务指标影响较小,截至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3.57%,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3、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 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形,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在回购期间不存在减持计划。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经询问,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6个月无减持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根据《股份稳定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回购的(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发行前担任董监高的股东及控股股东承诺在股东大会就回购事项进行表决时投赞成票),回购的股份将被依法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若发生股份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员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授权、签署、执行等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4、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5、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订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若涉及);

6、如有需要,决定并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协助公司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

7、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宜。

以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授权事项,除非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董事会可转授权公司工作人员在上述授权范围及授权有效期内具体处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

三、回购预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可能存在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股东大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已披露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16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年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二)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B886742358

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三)后续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编号:临2024-044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停车检修生产装置复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于 2024年8月10日披露了《关于部分生产装置停车检修的公告》(临2024-037号),根据年度计划,本公司于2024年8月10日开始对部分生产装置进行停车检修。

至2024年8月30日,公司检修工作已经完成,恢复正常生产。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8月3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首席运营官、兼任基金管理公司首席运营官

2.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首席信息官兼首席运营官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燕江峰
任职日期	2024年8月31日
过往从业经历	目前担任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大连分公司负责人。加入富达前,于2020年4月至2021年11月任富达利泰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2014年4月至2020年4月任巴美思软件(上海)有限公司副总裁,2008年9月至2014年4月任胜科金仕达数据系统(中国)有限公司总监,2007年7月至2008年8月任平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2年4月至2007年7月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统管理组组长,2000年7月至2002年4月任商泰软件(上海)有限公司程序员。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学士

3.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首席运营官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何湘
离任原因	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24年8月30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无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经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按现行法律法规规定向监管机构履行报备程序。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1日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4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中期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渤海汇金汇添金货币市场基金
渤海汇金汇增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渤海汇金汇添益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渤海汇金汇裕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渤海汇金新动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渤海汇金兴荣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渤海汇金创新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渤海汇金量化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渤海汇金兴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渤海汇金3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渤海汇金低碳经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渤海汇金汇鑫益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渤海汇金优选平衡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渤海汇金优选进取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渤海汇金优选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渤海汇金汇享益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2024年中期报告全文于2024年8月3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s://www.bhhja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 披露, 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51-1717)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1日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20只基金2024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金信基金2024年中期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金信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信转型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信智能中国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信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信民发货币市场基金、金信深圳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信民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信多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信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信民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信消费升级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信稳健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信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信民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信民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信民安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信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信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信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2024年中期报告全文于2024年8月3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jx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00-833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1日

公司旗下基金2024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2024年中期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现披露如下基金2024年中期报告:

人保货币市场基金
人保双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转型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鑫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鑫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鑫裕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中证5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鑫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沪深3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鑫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人保福欣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利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安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安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民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保泰睿积极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上述基金的2024年中期报告全文于2024年8月31日在本公司网站(fund.picca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20-799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09 证券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048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11日(星期三) 上午 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04日(星期三) 至09月10日(星期二)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syjbauto.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11日 上午 10:00-11: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1日 上午 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许晓敏
董事会秘书:孙学龙
财务总监:张昆
独立董事:钟田丽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11日 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04日(星期三) 至09月10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syjbauto.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雨童
电话:024-31669069
邮箱:stock@syjbauto.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